

证券代码：300070

证券简称：碧水源

公告编号：2010-041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文剑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愿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峙恒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2,998,774,158.16	507,413,216.31	490.9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809,798,589.00	321,204,605.79	774.7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9.11	2.92	554.45%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15,794.17		-349.4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8		-290.00%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9,891,008.32	221,513,458.61	127.9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236,872.06	62,741,495.97	134.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48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48	66.67%
净资产收益率(%)	0.54%	3.70%	-3.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54%	3.71%	-3.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2,568.02
所得税影响额	30,885.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500.00
合计	-166,182.82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30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31,00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43,98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46,75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31,37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59,96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51,72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盛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99,87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信诚优胜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1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富兰克林国海中国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549,91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45,249	人民币普通股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文剑平	37,400,000	0	0	37,400,000	首发承诺	2013-04-21
刘振国	28,050,000	0	0	28,050,000	首发承诺	2013-04-21
何愿平	8,415,000	0	0	8,415,000	首发承诺	2012-04-21
陈亦力	8,415,000	0	0	8,415,000	首发承诺	2012-04-21
梁辉	8,415,000	0	0	8,415,000	首发承诺	2012-04-21
刘世莹	2,866,875	0	0	2,866,875	首发承诺	2011-04-21
周念云	2,200,000	0	0	2,200,000	首发承诺	2012-04-21
张毅	990,000	0	0	990,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董隽诏	605,000	0	0	605,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张群慧	598,125	0	0	598,125	首发承诺	2011-04-21
吴凡	412,500	0	0	412,5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沈静	330,000	0	0	330,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魏锋	185,625	0	0	185,625	首发承诺	2011-04-21
段永宁	165,000	0	0	165,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张凤	123,750	0	0	123,750	首发承诺	2011-04-21
上海鑫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250,000	0	0	8,250,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475,000	0	0	2,475,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深圳市合辰投资有限公司	103,125	0	0	103,125	首发承诺	2011-04-21
网下配售股份	7,400,000	7,400,000	0	0	股票上市交易日起三个月内限售	2010-07-21
合计	117,400,000	7,400,000	0	110,000,000	—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期末	上年度期末	报告期比上年年末增减(%)
货币资金	2,492,431,874.76	265,206,250.78	839.81
应收票据		12,860,000.00	
应收帐款	113,254,147.84	44,973,951.99	151.82
其他应收款	5,841,269.03	977,963.43	497.29
预付账款	38,080,537.29	28,294,890.51	34.58
存货	68,575,706.79	48,517,913.57	41.34
长期股权投资	28,666,502.77		
在建工程	142,775,287.89	24,989,044.23	471.35
无形资产	65,417,334.63	43,256,254.95	51.23
开发支出	6,475,109.43	1,460,700.88	34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3,683.27	454,263.18	153.97
应交税费	-2,127,980.20	10,762,941.39	-119.77
其他应付款	11,155,748.21	4,516,533.56	147.00
其他流动负债	9,340,000.00	4,600,000.00	103.04
股本	147,000,000.00	110,000,000.00	33.64
资本公积	2,400,024,813.69	172,326.45	1,392,619.93

(1) 货币资金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839.81%，主要原因系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69 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7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69.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55,3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1,614.75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 243,685.25 万元。

(2) 应收票据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减少了 10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的承兑汇票；同时公司将上年度期末

结余的承兑汇票用于工程项目采购支出以及票据到期解付所致。

(3) 应收账款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151.82%，主要原因为本期确认收入的工程项目增多，而部分工程款未收到；另外受国家宏观调控的影响，地方政府的投融资平台能力下降，也影响了项目收款的进度。

(4) 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497.29%，主要原因为公司开拓外埠市场，各项业务占款及备用金增加所致。

(5) 预付帐款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34.58%，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公司预付的材料、工程款增加所致。

(6) 存货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41.34%，主要原因为业务规模扩大，相应的生产原材料储备以及未结算工程增加所致。

(7) 长期股权投资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28,666,502.77 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与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1 日共同出资设立了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出资 3,000 万元，持有股权的 50%，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0%；同时报告期内确认投资损失-1,333,497.23 元。

(8) 开发支出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了 343.29%，主要原因系公司为增强核心竞争力，研发投入加大所致。

(9) 在建工程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471.35%，主要原因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与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10) 无形资产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51.2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增加北京海淀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区土地使用权所致。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153.9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的增加所致。

(12) 应交税费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减少了 119.7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募投项目增加了生产设备采购，进项税金增加所致。

(13) 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 147%，主要原因为尚未支付的上市费用所致。

(14) 其他流动负债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 103.0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所致。

(15) 股本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 33.64%，主要为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69 号”文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700 万股。

(16) 资本公积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7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69.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553,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16,147,512.76 元，募集资金净额 2,436,852,487.24 元，增加资本公积 2,399,852,487.24 元。

2、主要成本、费用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 (%)
营业收入	221,513,458.61	127,486,881.23	73.75
营业成本	115,059,661.84	60,409,384.93	90.47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13,017.79	1,544,784.23	224.51
管理费用	20,683,066.14	14,837,310.84	39.40
财务费用	-2,116,439.05	310,947.69	-780.64
资产减值损失	4,628,235.02	1,299,727.68	256.09
所得税费用	10,524,896.84	6,010,273.78	75.12
净利润	63,041,283.28	40,034,922.51	57.47

(1) 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73.75%，主要原因为公司抓住国家实施节能减排和加快水污染控制与治理、解决水资源短缺问题的良好机遇，积极拓展市场，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2) 报告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90.47%，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承建的工程项目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工程成本相应增加；同时报告期内承接的昆明第四污水处理厂改造项目系公司第一次以 EPC 方式承接的工程总包项目，其收入涵盖

了该项目的土建工程，以致营业成本的增幅大于收入的增幅。

(3) 报告期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24.51%，主要原因为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税金相应增加；同时本期承接的昆明第四污水处理厂改造项目系公司第一次以 EPC 方式承接的工程总包项目，涵盖了该项目的土建工程，以致营业税金及附加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4) 报告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9.40%，主要原因为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管理费用相应增加，但增长的幅度低于收入增长的幅度，公司对管理费用进行了较好的控制，体现规模效益所致。

(5) 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780.64%，主要原因为募集资金入账，利息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6) 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56.09%，主要原因为应收账款较期初大幅增加，计提金额相应增加所致。

(7) 报告期所得税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75.12%，主要原因为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得税相应增加所致。

(8) 报告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57.47%，主要原因为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3、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15,794.17	22,175,785.98	-349.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32,587.63	-40,174,473.65	-247.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0,255,415.00	16,000,000.00	15151.60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49.44%，主要原因为本期确认收入的工程项目较去年同期增多，而部分工程款未收到；同时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地方政府的投融资平台能力下降，影响了项目收款的进度，以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47.81%，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新增对参股公司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与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支出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入账所致。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公司按照董事会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坚持“诚信为基、创新为力、追求完美、成就卓越”的立业方针，秉承“传承社会责任、演绎生态文明”的企业文化，以技术与管理创新为根本，以市场需求为先导，抓住国家实施节能减排和加快水污染控制与治理、解决水资源短缺问题的良好机遇，特别是抓住公司上市后的难得机遇，继续专注于主营业务，深化和巩固在膜技术及 MBR 核心技术领域的绝对领先地位，积极拓展市场，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扩大产能和服务规模，提升现有产品的品质，进一步增强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公司在人员、规模快速扩张的同时，实现了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2010 年三季度，公司主营业务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经营业绩稳健增长，各项主要经营指标较去年同期均呈现大幅度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89.10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27.92%；营业利润为 1844.87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36.14%；利润总额为 1842.12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35.79%；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523.69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34.21%。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在多个区域市场取得了进展。在北京，公司继续推动膜技术在北京污水资源化领域的应用，并取得了北京高碑店污水处理厂 100 万吨/天特大型项目的应用膜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及其它多个大中型 MBR 应用项目，在北京确立了绝对的市场领先地位。同时公司在滇池流域水环境治理中也取得了多个 MBR 项目合同，奠定了 MBR 技术在昆明污水处理市场的大规模应用主流地位。另外，公司与南京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资组建“南京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合作意向书》。新公司成立后，将用 MBR 技术承担南京城东污水处理厂三期（15 万吨/天）及仙林大学城污水处理厂（5 万吨/天）的建设与运营工作，并向相邻区域拓展。

2、未来发展展望

公司将按照年度经营计划，在立足污水处理、污水资源化业务领域的同时加大给水领域（包括市政和家用给水领域）的市场拓展力度，并适时介入污泥处理市场，力争以上业务成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同时，公司将充分运用好募集资金，适时在国内外开展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产业链方面有延伸、有利于公司拓展市场和增强公司技术实力与综合竞争力的投资与并购

工作，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效率，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与竞争力。公司将为客户提供包括融资在内的综合环境解决方案，将整合多方资源，带动膜技术市场的快速扩大，实现公司经营业绩的高速成长，确保公司在行业中的绝对领先地位。

同时，公司将重点发展北京、江苏、云南等地区，并向周边城市和地区辐射；另外，公司将继续强化外地市场的拓展工作，积极向山东、河北、天津、广东、湖北、湖南、重庆、浙江等重点地区延伸，积极推进除昆明、无锡、南京以外的全国重点地区分运营中心及合资公司的建设工作。

§ 4 重要事项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股票上市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文剑平先生、股东刘振国先生承诺：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股东何愿平先生、陈亦力先生、梁辉先生、周念云女士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持有的股份。

股东上海鑫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持有的股份。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文剑平先生、股东刘振国先生、何愿平先生、陈亦力先生和梁辉先生以及股东上海鑫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以上股东信守承诺，未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3,685.25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8.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169.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季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膜组器扩大生产及其研发、技术服务与运营支持中心	否	29,554.00	0.00	29,554.00	100.00	3,600.00	-25,954.00	12.18%	2010年06月30日(部分)	90.99	是	否
超/微滤膜系列产品生产线	否	27,059.00	0.00	27,059.00	768.61	12,569.99	-14,489.01	46.45%	2010年06月30日(部分)	517.69	是	否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否	187.072.25	0.00	187.072.25	0.00	2,000.00	-185,072.25	1.07%	-	0.00	是	否
合计	-	243,685.25	0.00	243,685.25	868.61	18,169.99	-225,515.26	-	-	608.6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按招股说明书承诺进度, 募集资金项目尚在建设中, 不存在未达到计划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4,416.43 万元, 该事项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0】第 1-1201 号《关于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审核报告》, 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目前暂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项目尚在建设期。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使用情况	经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募集资金偿还 2,000 万元的北京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2010 年 5 月 19 日, 公司将该笔银行贷款予以偿还。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暂无。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业绩预计较上年同期增长 50%-100%。公司抓住国家实施节能减排和加快水污染控制与治理、解决水资源短缺问题的良好机遇, 专注主营业务, 积极开拓市场, 报告期承建的工程项目额较去年大幅增加, 同时公司加强成本控制管理, 以致报告期内的收入和净利润大幅增加。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万元。

4.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7 按深交所相关指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0 年 8 月 5 日，公司分别与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丰台区水务局、北京市房山区水务局签署北京市高碑店再生水厂及再生水利用工程超滤膜系统、北京市丰台河西再生水厂工程及北京市房山区城关再生水厂回用管网工程的设备供货意向性协议。合同金额共约为 3.8 亿元人民币。详情请参见公司 8 月 6 日发布的《碧水源：关于签署重大设备供货意向性协议的提示性公告》。

2、2010 年 9 月 16 日，公司与南京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资组建“南京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合作意向书》。根据意向书，设立南京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其中公司出资 1.3 亿元（自有资金），持有 65% 的股权。详情请参见公司 9 月 17 日发布的《碧水源：对外投资公告》。

3、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1 日签订《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协议》。并于 2 月 2 日完成工商注册，成立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公司出资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云南城投碧水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由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并表。

2010 年 10 月 11 日，双方基于签署的《云南城投碧水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协议》，经友好协商，签署《补充协议》，将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改为由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表，业务纳入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体系。

公司对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公司在 2010 年 10 月 11 日，取得董事会成员 5 人中的 3 人，在董事会成员中占多数席位，实质上能控制云南碧水源的生产经营与财务政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自 2010 年 10 月 11 日起，将云南城投碧水源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同时对云南城投碧水源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由权益法变更为成本法。合并范围的变化将影响合并后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但对合并后归属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文剑平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八日